张店区广播电视局 201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 作年度报告

一、概述

2012年,张店区广播电视局认真梳理、及时发布政府信息,严格公开程序,全面贯彻落实《条例》,保障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、有序开展。

(一)认真梳理信息,加大公开力度

按照《条例》要求,认真梳理 2012 年政府办公室信息,规范编制了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公开目录。公开内容涉及机构职能、政策法规、规划计划、业务工作、统计数据、其他等六大类,切实加大了公开力度。

(二)及时发布信息,方便公众查阅

借助区政府门户网站(www.zhangdian.gov.cn)及时发布信息,方便公众检索查阅,切实为群众提供有效畅通的查询通道。

(三)严格公开程序,确保规范运作

严格按照审核程序进行逐级审核把关,公开政府信息, 防止涉及国家机密、商业机密、个人隐私及其它敏感信息对 外公开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(一)公开内容

按照相关要求,以公开为原则,不公开为例外,主动公开本部门产生的政府信息。2012年通过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

开政府信息 20 条, 其中, 机构职能类 5 条, 业务工作类 15 条。

(二)公开形式

信息公开的形式主要有:在张店区政府网站"政府信息公开"专栏公开;在单位公开栏公开。

三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12年度未收到任何形式的依申请公开信息要求。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收费情况

2012年度没有发生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收费及减免情况。

五、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

2012年度未发生有关政府信息公开的举报、投诉、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。

六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- (一)存在的问题。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还需进一步 充实;二是主动公开力度有待进一步增强;三是公开形式的 便民性需要进一步提高。
- (二)改进措施。一是强化政府信息公开意识,夯实信息公开工作基础。通过加强培训,提高全局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重要性的认识,进一步增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自觉性和主动性。二是进一步充实公开内容。按照政府信息公开"公开为原则、不公开为例外"的要求,进一步做好公开和免予公开两类政府信息的界定,加强对公众关注度高的政府信息的梳理,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透明度。三是拓展

优化公开渠道,方便群众查询和获取政府公开信息。继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栏目建立健全多层次的政府新闻发布体系; 加强信息公开栏等公开载体建设。